SLI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森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8285

2019
中期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相比起聯交所上市的其他公司帶有更高投資風險的中小型公司提供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此類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在GEM上市的公司一般為中小型公司，故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承受較於主板買賣的證券為高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亦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本報告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森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對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及欺詐成分；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或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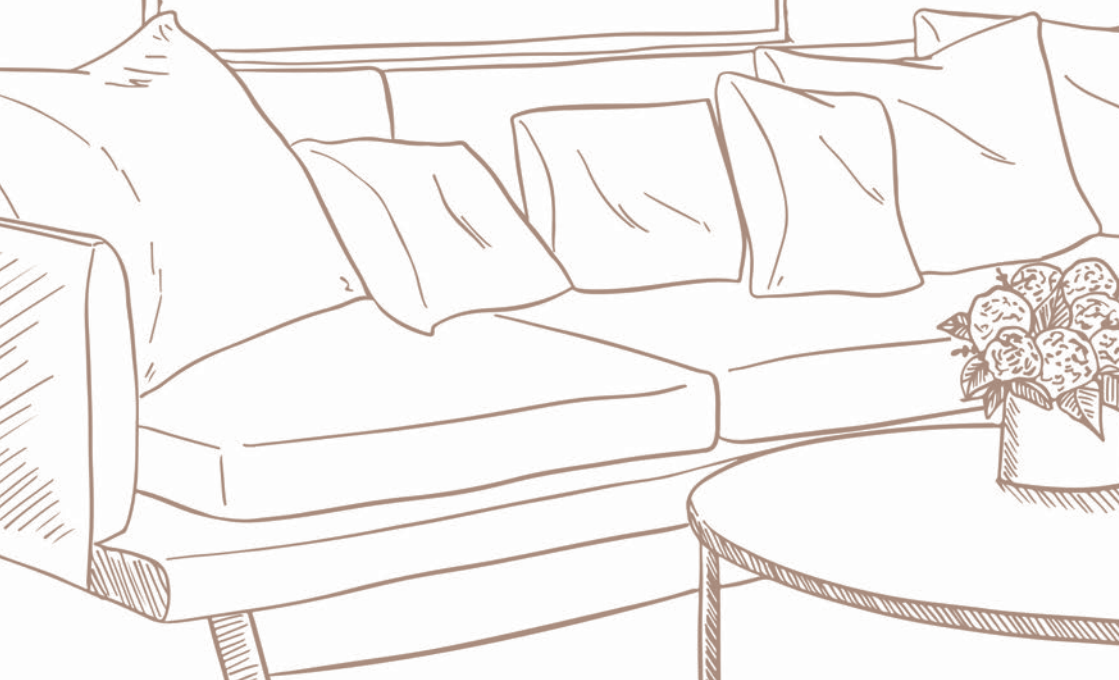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40,175	40,813	69,548	79,957
銷售成本		(18,795)	(18,269)	(33,020)	(35,525)
毛利		21,380	22,544	36,528	44,432
其他收益及收入		871	1,283	3,444	2,537
政府補助		2,665	2,661	2,900	2,661
銷售及分銷成本		(18,874)	(17,550)	(33,009)	(32,235)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6,466)	(6,716)	(12,296)	(12,715)
上市開支		—	—	—	(102)
融資成本		(146)	(40)	(251)	(121)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6	(570)	2,182	(2,684)	4,457
所得稅開支	5	(1,064)	(1,144)	(1,186)	(1,780)
本期(虧損)/利潤		(1,634)	1,038	(3,870)	2,677
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兑差額		460	1,077	26	1,875
本期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1,174)	2,115	(3,844)	4,552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虧損)/利潤: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702)	1,038	(3,938)	2,677
非控股權益		68	—	68	—
		(1,634)	1,038	(3,870)	2,677
以下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242)	2,115	(3,912)	4,552
非控股權益		68	—	68	—
		(1,174)	2,115	(3,844)	4,552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利潤之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0.30)	0.19	(0.70)	0.49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用經修改追溯方法。根據該方法，可資比較資料並無重列及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累計影響於初步應用的日期在「保留溢利」中確認。請參閱附註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於2019年6月30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9	7,507	2,236
無形資產		3,379	3,32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0	321	320
遞延稅項資產		3,144	3,144
		14,351	9,022
流動資產			
存貨		45,373	38,88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5,041	25,182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9	9
可收回所得稅		320	51
受限制現金		83	242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178	17,746
		93,004	82,118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27,464	17,463
租賃負債		3,599	—
合約負債		1,471	802
銀行借貸		9,237	6,147
應付當時一間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5	10
應付所得稅		1,218	733
		42,994	25,155
流動資產淨值		50,010	56,96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4,361	65,985

	附註	於2019年6月30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83	—
資產淨值		62,578	65,985
權益			
股本	13	4,470	4,470
儲備		57,550	61,515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62,020	65,985
非控股權益		558	—
權益總額		62,578	65,985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用經修改追溯方法。根據該方法，可資比較資料並無重列及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累計影響於初步應用的日期在「保留溢利」中確認。請參閱附註2。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兑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	9	—	10,520	220	(656)	19,879	29,972
本期利潤	—	—	—	—	—	2,677	2,677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兑差額	—	—	—	—	1,875	—	1,875
本期全面收益總額	—	—	—	—	1,875	2,677	4,552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的普通股	1,117	46,935	—	—	—	—	48,052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的普通股	3,344	(3,344)	—	—	—	—	—
有關發行普通股所產生的開支	—	(8,565)	—	—	—	—	(8,565)
與權益持有人交易	4,461	35,026	—	—	—	—	39,487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4,470	35,026	10,520	220	1,219	22,556	74,011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兑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利潤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 股東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經審核）	4,470	35,026	10,520	788	2,194	12,987	65,985	–	65,985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之調整	–	–	–	–	–	(53)	(53)	–	(53)
於2019年1月1日調整	4,470	35,026	10,520	788	2,194	12,934	65,932	–	65,932
本期(虧損)／利潤	–	–	–	–	–	(3,938)	(3,938)	68	(3,870)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兑 差額	–	–	–	–	26	–	26	–	26
本期全面收益／ （開支）總額	–	–	–	–	26	(3,938)	(3,912)	68	(3,844)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490	490
於2019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4,470	35,026	10,520	788	2,220	8,996	62,020	558	62,578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用經修改追溯方法。根據該方法，可資比較資料並無重列及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累計影響於初步應用的日期在「保留溢利」中確認。請參閱附註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營運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992)**	(13,506)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8,156)**	(786)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3,580**	19,7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568)**	5,479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746**	18,958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178**	24,437

本集團已於2019年1月1日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用經修改追溯方法。根據該方法，可資比較資料並無重列及初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累計影響於初步應用的日期在「保留溢利」中確認。請參閱附註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2017年1月6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之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而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開源道64號源成中心21樓1號單位。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女士手袋、小型皮具、行李箱及旅行用品的設計及銷售。

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Yen Sheng Investment Limited(「**Yen Sheng BVI**」)，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由邱泰樑先生、邱泰年先生、邱亨中先生、邱亨華先生及項小蕙女士控制。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8年1月16日在聯交所GEM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採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綜合財務報表採納的會計政策貫徹一致，惟下文所披露之會計政策除外：

承租人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自2019年1月1日起適用

就任何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的新合約而言，本集團認為不論合約為或包含租賃。租賃定義為「合約或合約一部分，轉移已識別資產(相關資產)於一段時間的使用權以換取代價」。為應用該定義，本集團評估合約是否符合三項主要評估：

- 合約是否包含已識別資產，其於合約中明確識別或透過於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時識別以暗示方式指定；

- 本集團是否有權於整個使用期取得使用已識別資產的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且計及其權利為合約界定的範圍內；及

- 本集團是否有權於整個使用期內主導使用已識別資產。本集團評估其是否有權於整個使用期主導資產的「使用方式及目的」。

就包括租賃組成部分或一項或以上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按照其相對的獨立價格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項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

作為承租人計量及確認租賃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成本由租賃負債初始計量、本集團產生任何初始直接成本、任何於租賃屆滿時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的成本估計及任何於租賃開始日期作出的預付租賃款項(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組成。

本集團將使用權資產由租賃開始日期至使用權資產使用年期完結前或租賃年期屆滿(除本集團合理肯定於租賃年期屆滿時取得擁有權外)時按直線法折舊。本集團亦於該等指標出現時評估使用權資產減值。

於開始日期，本集團於使用租賃隱示的利率或(倘利率未能輕易釐定)以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於有關日期未付的租賃款項現值計量租賃負債。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由固定付款(包括實物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按指數或比率可變的付款及預期應根據剩餘價值擔保的應付款項所組成。租賃付款包括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租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的罰款。

於初始計量後，負債將因已作出的租賃付款而減少，而因租賃負債利息成本而增加。其將重新計量以反映任何重新評估或租賃修改或實物固定付款是否出現變動。並非視乎指數或比率的可變動租賃付款將於事件或條件導致付款發生的期間確認為支出。

當租賃重新計量時，相關的調整將反映於使用權資產或(倘使用權資產已減至零)於損益中反映。

本集團選擇使用可行權宜處理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入賬。除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有關該等租賃的付款於租賃年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支出。短期租賃為租賃年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使用權資產已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與其呈列其擁有相同性質的相關資產相同。

於2019年1月1日前適用

倘本集團決定於協定時間內將特定資產或資產使用權出讓以換取一筆或一連串款項的安排，則包括一項交易或一連串交易的安排屬於或包括一項租賃。該項決定乃基於安排內容的實質評估而作出，而不論該項安排是否採取租賃的法律形式。

租賃予本集團的資產分類

本集團根據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擁有權轉移至本集團的租賃所持有的資產已分類為根據融資租賃持有。並無將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擁有權轉移至本集團的租賃將分類為經營租賃。

作為承租人的經營租賃費用

倘本集團有權使用經營租賃項下的資產，則租賃項下所作出的付款將於租賃年期內按直線法於損益中扣除，倘有其他基準更能反映來自租賃資產之利益之時間模式則除外。所獲租賃優惠在損益中確認為淨租賃付款總額之一部分。或然租金在其產生之會計期間於損益中扣除。

於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獲授權發佈日期，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於2019年1月1日起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準則而言，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於下文披露。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目前及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列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以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 — 優惠」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以租賃為法定形式的實質交易」三項詮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已透過使用經修改追溯方式應用，且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累計影響將於權益中確認為對即期保留盈利的期初結餘的調整，並無於過往期間重列。

就於初始應用日期已生效的合約，本集團已選擇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中租賃的定義，且並未對先前尚未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確認為租賃的安排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本集團已選擇不將初始直接成本納入計量於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即2019年1月1日)已存在的經營租賃使用權資產。於該日期，本集團亦已選擇以於初始應用日期採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賬面值計量使用權資產，猶如自開始日期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本集團依賴其於緊接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日期前就租賃是否屬虧損性的過往評估，而非於初始應用日期就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審查。

於過渡時，就先前入賬為餘下租期少於12個月之經營租賃的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而言，本集團已應用選擇性豁免不確認使用權資產，惟租賃開支按直線法以餘下租賃年期入賬。

於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應用於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4.8%。

以下為於2018年12月31日經營租賃承擔總額及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的對賬：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總額	6,963
確認豁免：	
• 餘下租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	(2,734)
於貼現前的經營租賃負債	4,229
於2019年1月1日使用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82)
於2019年1月1日根據香港財務準則第16號確認的租賃負債總額	4,147
分類為：	
流動租賃負債	2,275
非流動租賃負債	1,872
	4,147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呈列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使用權資產增加	4,094
租賃負債增加	4,147
保留溢利減少	(53)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任何與本集團有關、已頒佈但於目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若干按公允值列賬的金融資產外，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已湊整至最接近千位(「**人民幣千元**」)。

有關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表準則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的要求。該準則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其判斷。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估算及假設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的編製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惟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3. 收益

收益指來自本集團向外部客戶銷售女士手袋、小型皮具、行李箱及旅行用品的已收及應收代價的公允值。

來自客户合約收益的明細

本集團透過不同途徑於某一個時間點轉移商品以獲得收益的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線上零售	**18,624**	27,507	**36,129**	51,522
線下零售	**948**	1,202	**1,959**	3,225
批發予線下零售商	**2,279**	4,204	**8,059**	11,822
批發予線上零售商	**18,324**	7,900	**23,401**	13,388
	40,175	40,813	**69,548**	79,957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可歸為單一可呈報及經營分部，主要專注於女士手袋、小型皮具、行李箱及旅行用品的批發及零售。此經營分部乃基於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所審閱的內部管理報告而識別。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審閱來自女士手袋、小型皮具、行李箱及旅行用品的批發及零售收益。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本集團整體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的決定。因此，除整個實體範圍的披露外，並無呈列分部分析。

地理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來自本集團外部客戶的收益及(i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資料。客戶的地理資料基於商品付運的地點而定。指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資料乃基於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該等資產的實際位置而定；就無形資產而言，則基於其分配所至的營運位置而定。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除外)	**40,175**	40,813	**69,548**	79,956
香港	**—**	—	**—**	1
	40,175	40,813	**69,548**	79,957

	於2019年6月30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指定非流動資產		
中國(香港除外)	**10,006**	5,271
香港	**880**	287
	10,886	5,558

有關主要客户的資料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本集團的客戶貢獻本集團收益10%以上。

5.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就其於中國的業務營運，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間於中國產生的估計應課稅利潤，按25%稅率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期間	**1,064**	1,144	**1,186**	1,780

6.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

除所得稅前(虧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核數師酬金	**19**	—	**24**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8,623**	17,826	**32,657**	34,963
無形資產攤銷	**75**	48	**146**	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持有的資產	**197**	267	**437**	467
—使用權資產	**985**	—	**1,621**	—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3,616**	3,694	**7,217**	7,352
—退休金福利計劃供款	**631**	445	**1,157**	931
租賃費用：				
—經營租賃項下持有的房屋	**—**	830	**—**	1,991
—於初始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短期租賃及租賃年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	**710**	—	**1,199**	—
—可變租賃付款(附註)	**110**	472	**396**	1,095
匯兑虧損／(收益)淨額	**624**	(243)	**91**	(574)

附註：可變租賃付款指根據已實現銷售預定百分比釐定的租賃租金減各項租賃的基本租金。

7. 股息

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

8.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的計算基準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虧損)/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利潤	**(1,702)**	1,038	**(3,938)**	2,677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560,000**	560,000	**560,000**	549,171

採用加權平均數以計算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指於整個期間已發行的560,000,000股股份。

採用加權平均數以計算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包括(i)於整個期間已發行的1,000,000股普通股;(ii)根據資本化發行(附註)發行新的419,000,000股普通股,猶如所有該等股份於整個期間已發行;(iii)129,171,000股股份,佔根據股份發售(附註)已發行新140,000,000股加權平均普通股。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概無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等。

附註：於2018年1月15日，本公司以公開發售及配售方式以每股0.43港元之價格配發及發行1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本公司股份(「**股份發售**」)。

待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因股份發售獲得入賬後，董事獲授權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4,19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3,344,000元)撥作資本，藉以向Yen Sheng BVI及Summit Time Resources Limited配發及發行合共419,000,000股入賬列為按面值繳足股份(「**資本化發行**」)。資本化發行於2018年1月16日完成。

9.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收購金額為人民幣439,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475,000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出售金額為人民幣152,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零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房屋訂立兩個2至3年新的租賃協議。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2,796,000元及人民幣2,796,000元。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關房屋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為人民幣5,269,000元。

1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本集團與一家保險公司訂立一份人壽保單(「**保單**」)，以保障本公司一名董事。本集團為該保單的持有人且為該保單的受益人。本集團符合於任何時候以現金淨值取得現金等價物退保的資格。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於2019年6月30日保單的現金淨值之賬面值，包括經擔保的現金價值人民幣309,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09,000元)，連同累計年度股息及其應計利息人民幣12,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00元)。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港元(「**港元**」)計值，且公允值乃參照保險公司提供的現金淨值而釐定。

本集團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計量層級如下：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結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6月30日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壽保單的投資	—	321	—	321
於2018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人壽保單的投資	—	320	—	320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並無於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之間轉移。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24,533	17,009
減：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384)	(1,384)
	23,149	15,62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開支	8,632	6,720
租金及其他按金	3,291	2,235
其他應收款項	206	839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237)	(237)
	11,892	9,557
	35,041	25,182

以下所示為基於收益確認日期及扣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於報告日期末之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於2019年6月30日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0至90天	15,953	8,447
91至180天	2,317	4,166
181至365天	1,967	2,061
365天以上	2,912	951
	23,149	15,625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一應付由三名控股股東控制的一間關聯公司	135	43
一應付第三方	14,264	7,312
	14,399	7,35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計開支	9,390	6,838
已收取按金	2,972	1,754
其他應付稅項	616	1,429
其他應付款項	87	87
	13,065	10,108
	27,464	17,463

本集團已獲其供應商授出介乎零至90天的信貸期。基於商品收取日期，於2019年6月30日，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所示：

	於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經審核）
0至90天	14,352	7,053
91至180天	47	146
181至365天	—	—
365天以上	—	156
	14,399	7,355

13. 股本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	**1,110,000,000**	**9,243**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18年1月1日	1,000,000	9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的普通股（附註a）	140,000,000	1,117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的普通股（附註b）	419,000,000	3,344
於2018年12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	**560,000,000**	**4,470**

附註：

(a) 於2018年1月15日，本公司透過股份發售配發及發行14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價格為每股0.43港元。

所得款項中的1,400,000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1,117,000元）為本公司股份的面值，入賬為本公司股本。其餘扣除上市開支前的所得款項58,800,000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46,935,000元）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入賬。獲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於各方面均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b) 根據股東於2017年12月15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待本公司的股份溢價賬因股份發售得以進賬後，董事獲授權透過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內4,190,000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3,344,000元）的進賬金額資本化，向Yen Sheng BVI及Summit Time Resources Limited按面值配發及發行總共419,000,000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資本化發行已於2018年1月16日完成。獲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於各方面均與現有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14. 關聯方交易

除該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披露之外，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訂立下列重大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向一家關聯公司銷售商品				
—上海軒帝貿易有限公司（「**上海軒帝**」）（附註a）	**–**	—	**–**	2,217
向一家關聯公司採購商品				
—東莞泰亨手袋有限公司（「**東莞泰亨**」）（附註b）	**592**	1,308	**1,122**	1,743
已付一家關聯公司物流費用				
—上海軒帝	**–**	—	**–**	1,745
已付一家關聯公司佣金				
—上海軒帝	**–**	—	**–**	150
已付關聯公司之經營租賃費用				
—宇基國際有限公司（附註c）	**–**	59	**–**	117
—上海軒帝	**–**	—	**–**	1,438

附註：

(a) 上海軒帝為一家本公司董事李達輝先生具顯著影響力之關聯公司。李達輝先生於2018年3月31日出售其於上海軒帝之全部股權。

(b) 東莞泰亨為由邱泰樑先生、邱泰年先生及項小蕙女士控制的關聯公司。

(c) 宇基國際有限公司為一家由邱泰樑先生、邱泰年先生、邱亨中先生及邱亨華先生控制的關聯公司。

(b)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其他福利	**755**	836	**1,676**	1,62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65**	78	**137**	160
	820	914	**1,813**	1,78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收益人民幣69.5百萬元，較去年同期下跌13.1%，主要因為2019年上半年的女士手袋業務，包括線上零售銷售收益下降29.9%及線下零售銷售收益下降39.3%所致。第一季度至第二季度的收益跌幅為約25.0%及1.6%。

過往，本集團於女士手袋的線上銷售表現主要取決於我們在中國第一位領先B2C電子商務平台的表現。該平台作出的業務策略變動對我們線上旗艦品牌店的線上免費瀏覽量造成影響。連同對我們品牌產品的需求減弱，女士手袋的線上銷售下降33.3%。於第一季度，本集團設立一家合營企業以透過中國線上零售平台從事行李箱及旅行用品的設計及銷售。業務於第二季度開始貢獻額外人民幣11.8百萬元的銷售。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線下零售銷售收益下降39.3%至約人民幣2.0百萬元。本集團共有四個自營零售點。經過一段期間精簡直營線下零售點以節省經營開支後，本集團選擇性地開設新店舖以達致營銷目的，包括一間新的ELLE旗艦店。經營成本輕微增加。銷售業績則仍未可見。

正如線上銷售，於2019年上半年批發予線下零售商的表現遜於預期，較去年同期下降31.8%。由零售商經營的零售點數目增加一個至94個。於經歷銷售疲弱後，第三方零售商在增加店舖數目方面一直小心謹慎。本集團繼續備有補助獎勵予第三方零售商，以供彼等於2019年下半年認為適當時開設新店。

批發予線上零售商分銷渠道的表現迎難而上。與中國若干現有主要線上平台合作的營銷計劃(包括更多商品展銷)發揮良好。此等舉動均旨在增加銷售及爭取新顧客。於2019年上半年批發予線上零售商的收益與2018年同期相比維持不變。我們預期彼等將於2019年下半年帶來更多收益。此外，除女士手袋外，來自分銷行李箱及旅行用品的額外銷售為人民幣11.8百萬元。因此，此渠道錄得74.8%增長至人民幣23.4百萬元。

就ELLE及Jessie & Jane品牌的收益而言，2019年上半年的分佈組合分別為約77.2%及22.8%，相較2018年同期則為65.4%及34.6%。Jessie & Jane蒙受銷售減幅人民幣11.7百萬元。ELLE行李箱的額外銷售進一步提升ELLE品牌的份額。

除設計及分銷女士手袋外，本集團亦憑藉我們的知識、經驗及業務關係，於線上市場為其他零售商提供營銷服務。本集團已分配大部分財務資源與目標平台營運商進行更多營銷及推廣。於更大力與零售商合作後，其他收入已逐漸增加，並於期內達致人民幣3.2百萬元。

未來前景

2019年下半年仍然充滿挑戰，而驅動力為消費者行為瞬息萬變及線上銷售平台的資源競爭。中美貿易糾紛引致的不確定性進一步抑制消費者開支。為應付以上種種，本集團將繼續積極回應業務夥伴及消費市場，以加強產品設計能力，並對社交媒體投放更多營銷資源以帶動銷售。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80.0百萬元減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69.5百萬元，減幅約人民幣10.5百萬元或13.1%。於第二季度，本集團收益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約人民幣40.8百萬元減至2019年同期約人民幣40.2百萬元，減幅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或1.5%。本集團第二季度的總收益跌幅乃由於行李箱及旅行用品的額外銷售(其於同一季度開始而減輕)。於2019年上半年，線上零售銷售、線下零售銷售及批發予線下零售商的銷售渠道下跌約29.9%、39.3%及31.8%。受惠於行李箱及旅行用品的額外銷售，批發予線下零售商錄得增長74.8%。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4.4百萬元減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6.5百萬元，減幅約人民幣7.9百萬元或17.8%。該減幅主要由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銷售下降13.1%所致。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率分別為約52.5%及55.6%。毛利率於2019年上半年下降3.1%。

銷售及分銷成本

本集團銷售及分銷成本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2.2百萬元增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3.0百萬元，增幅約人民幣0.8百萬元或2.5%。該增加主要由於：(i)有關銷售行李箱及旅行用品的額外銷售開支；及(ii)有關向第三方零售商及自營店鋪提供獎勵的折舊成本增加。

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

本集團行政及其他經營開支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7百萬元減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3百萬元，減幅約人民幣0.4百萬元或3.1%，主要由於匯兑虧損及本地差旅費減少。本集團一直注意控制各方面的成本。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8百萬元減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1.2百萬元，減幅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或33.3%。該減幅主要由於大部分業務經營出現虧損。

本期(虧損)／利潤

本期(虧損)／利潤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2.7百萬元減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9百萬元，減幅約人民幣6.6百萬元，主要由於上述收益及毛利率下跌。

財務資源、流動資金及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9年6月30日，

(a) 本集團的總資產增至約人民幣107.4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91.1百萬元)，而總權益則減至約人民幣62.6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6.0百萬元)；

(b)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增至約人民幣93.0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2.1百萬元)，而流動負債則增至約人民幣43.0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5.2百萬元)；

(c)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12.2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8.0百萬元)，而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約2.2倍(2018年12月31日：約3.3倍)；

(d)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約人民幣9.2百萬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6.1百萬元)，而日後可用的未動用銀行融資達人民幣45.3百萬元；

(e)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年末的總債務除以總權益再乘以100%計算)為約14.8%(2018年12月31日：約9.3%)。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8年1月16日在聯交所GEM上市。本集團資本架構自此概無變動，其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本集團積極定期檢討其資本架構，並因應經濟狀況變化作出調整。本集團以淨債務權益比率作基準監察其資本架構。

本集團認為，考慮到內部可用的財務資源及現有銀行融資，資金足以撥付內部營運及履行財務責任。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債務及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任何資產以取得一般銀行融資。

外幣風險

本集團僅在中國經營業務。買賣主要以人民幣計值，顧客甚少要求以其他外幣(如美元或港元(「**港元**」)等)結付賬款。年內，除銀行借款及於香港辦公室的部分經營開支外，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交易主要以人民幣計值。港元借款屬短期性質。

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量及流動資金不會受重大匯率風險影響。因此，概無設立對沖安排。然而，本集團將不時因應業務發展需要而審視及監察相關外匯風險及可能訂立外匯對沖安排(倘適用)。

人力資源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共有95名僱員(2018年6月30日：93名)。我們相信聘用、激勵及挽留合資格僱員對我們作為線上及線下分銷商取得成功至為重要。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為人民幣8.4百萬元(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3百萬元)。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根據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僱員的個人表現、工作經驗、相關職責、專長、資歷及能力，並與現行市場慣例、準則及統計數字作比較而制定。本集團的薪酬政策經本集團管理層定期審閱。

業務目標及策略與實際業務進程比較

誠如招股章程所載，本集團的業務目標及策略為(i)社交媒體活動的營銷投資；(ii)擴充產品設計及開發能力；(iii)實體店舖開張及翻新；及(iv)購買及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從上市日期至2019年6月30日止期間(「**相關期間**」)，招股章程所載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與本集團實際業務進程比較的分析如下所示：

業務策略	實行計劃	實際業務進程
社交媒體活動的營銷投資	向藝人及電視節目提供贊助、加強於社交媒體及照片拍攝的營銷力度，以及參加時裝表演及展覽。	本集團已透過受歡迎的流動平台及線上銷售渠道，如微信、微博、小紅書、抖音、京東及天貓投放廣告。此外，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贊助藝人及電視節目，並相約名人拍攝街照及進行照片拍攝。為提升品牌曝光率，本集團於2018年參加巴黎時裝週及於中國參加各項時裝展覽。 截至2019年6月30日，分配作營銷的所得款項已獲悉數動用。

業務策略	實行計劃	實際業務進程
擴大產品設計及開發能力	聘請設計師並就我們的品牌僱用多一間海外設計顧問公司，以提供時裝潮流的資訊。	已為Jessie & Jane聘用多兩位設計師。
	額外聘請一名產品開發經理及額外一名採購行政人員。	已為Jessie & Jane聘用多一位產品開發經理，負責服裝首飾。
實體店舖開張及翻新	向第三方零售商提供每店約人民幣150,000元(相當於每店裝潢成本約50%)的裝潢成本補助。	本集團已就根據新店開張補貼計劃開設的九間ELLE及34間Jessie & Jane新店以及裝修兩間ELLE店舖及兩間Jessie & Jane店舖，向第三方零售商提供補助。
購買及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提升我們的財務系統及功能，例如存貨匯報等及銷售處理系統。	本集團現正物色合適的系統。
	購買軟件版權，包括我們的產品設計及營運系統軟件。	本集團現正物色合適的軟件。
	購買伺服器及儲存設備。	本集團現正物色合適的供應商。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集團於2018年1月16日在聯交所GEM上市。

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將所得款項中人民幣20.5百萬元用於指定範疇，而初步計劃為人民幣22.3百萬元；為增加我們品牌及產品於消費市場上的曝光率，於2019年上半年用於社交媒體的營銷開支較高；並已就設計及新產品類別、線下店鋪開張及翻新而審慎地投入所得款項，以符合市場發展。董事預計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本集團將依據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相同方式及比例動用所得款項。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利用情況列示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千元	於上市日期直至2019年6月30日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6月30日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千元
1) 社交媒體活動的營銷投資	13,610	13,610	—
2) 設計及新產品類別	4,185	894	3,291
3) 實體店鋪開張及翻新	6,250	4,221	2,029
4) 購買及升級資訊科技系統	6,862	1,810	5,052
所得款項淨額投入總額	30,907	20,535	10,372

報告期後事項

自2019年6月30日至本報告日期，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件。

其他資料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登記**」）；或(i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邱泰樑先生（附註）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291,838,960	52.1141%
邱泰年先生（附註）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291,838,960	52.1141%

邱泰樑先生及邱泰年先生實益擁有Yen Sheng Investment Limited（「**Yen Sheng BVI**」）分別約49.3120%及49.2321%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邱泰樑先生及邱泰年先生被視為於Yen Sheng BVI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於相聯法團的職位	所持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權益的百分比
邱泰樑先生	Yen Sheng BVI董事	493,120	Yen Sheng BVI的49.31%
邱泰年先生	Yen Sheng BVI董事	492,321	Yen Sheng BVI的49.23%
邱亨中先生	Yen Sheng BVI董事	6,863	Yen Sheng BVI的0.69%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2019年6月30日，以下人士／實體(並非本公司的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5%或以上具投票權的已發行股份：

股東姓名／名稱	好倉／淡倉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持股百分比
Yen Sheng BVI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91,838,960	52.1141%
邱泰樑(附註1)	好倉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291,838,960	52.1141%
Chan Yee Ling (附註2)	好倉	配偶權益	291,838,960	52.1141%
邱泰年(附註1)	好倉	與其他人士共同持有的權益；受控制法團權益	291,838,960	52.1141%
項小蕙(附註3)	好倉	配偶權益	291,838,960	52.1141%
Summit Time Resources Limited	好倉	實益擁有人	128,161,040	22.8859%
李詠芝(附註4)	好倉	受控制法團權益	128,161,040	22.8859%
Lee Shui Kwai (附註5)	好倉	配偶權益	128,161,040	22.8859%

附註：

1. 邱泰樑先生及邱泰年先生實益擁有Yen Sheng BVI分別約49.3120%及49.2321%的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邱泰樑先生及邱泰年先生被視為於Yen Sheng BVI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2. Chan Yee Ling女士為邱泰樑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an Yee Ling女士被視為於邱泰樑先生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項小蕙女士為邱泰年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項小蕙女士被視為於邱泰年先生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Summit Time Resources Limited由李詠芝女士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李詠芝女士被視為於Summit Time Resources Limited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5. Lee Shui Kwai先生為李詠芝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Lee Shui Kwai先生被視為於李詠芝女士所持有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實體（並非本公司的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登記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2018年：無）。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已於2017年12月15日以書面決議案方式獲本公司股東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概無購股權據此獲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控股股東之不競爭承諾

各控股股東，即Yen Sheng BVI、邱泰年先生、邱泰樑先生、邱亨中先生、邱亨華先生與項小蕙女士於2017年12月15日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之不競爭承諾，其細節已載列於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29日的招股章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未來計劃

除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未來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

於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

企業管治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業務常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本公司董事及控股股東或其各自的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GEM上市規則)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條至第5.67條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操守準則**」)。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已確認全體董事已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直至本報告日期遵守操守準則。

董事資料的變動

根據上市規則第17.50A(1)條，本公司董事資料的變動載列如下：

1. 湯國江先生於2019年1月31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2. 薛定芳女士於2019年1月3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合規顧問的權益

除本公司與滙富融資有限公司所訂立的合規顧問協議外，於2019年6月30日，滙富融資有限公司或其任何董事或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本集團擁有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須知會本公司的任何權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循GEM上市規則於2017年12月15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書面列明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報告程序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就委任、再次委任及罷免獨立核數師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審閱本公司的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溫捷基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馮岱先生及薛定芳女士。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一同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討論審計及財務報告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承董事會命
森浩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邱亨中

香港，2019年8月14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邱亨中先生(主席)、李達輝先生及葉振威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邱泰年先生及邱泰樑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溫捷基先生、馮岱先生及薛定芳女士。